# 基本概念

### 概述

在研究具体的随机现象时我们通常着重关注以下要素:

- 样本空间 Ω,指明随机现象所有可能出现的结果。
- 事件域  $\mathcal{F}$ ,表示我们所关心的所有事件。
- 概率 *P*,描述每一个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大小。

## 样本空间、随机事件

### 定义

一个随机现象中可能发生的不能再细分的结果被称为 **样本点**。所有样本点的集合称为 **样本空间**,通常用  $\Omega$  来表示。

一个 **随机事件** 是样本空间  $\Omega$  的子集,它由若干样本点构成,用大写字母  $A, B, C, \cdots$  表示。

对于一个随机现象的结果  $\omega$  和一个随机事件 A,我们称事件 A **发生了** 当且仅当  $\omega \in A$ 。

例如,掷一次骰子得到的点数是一个随机现象,其样本空间可以表示为  $\Omega=\{1,2,3,4,5,6\}$ 。设随机事件 A 为「获得的点数大于 4」,则  $A=\{5,6\}$ 。若某次掷骰子得到的点数  $\omega=3$ ,由于  $\omega\not\in A$ ,故事件 A 没有发生。

#### 事件的运算

由于我们将随机事件定义为了样本空间  $\Omega$  的子集,故我们可以将集合的运算(如交、并、补等)移植到随机事件上。记号与集合运算保持一致。

特别的,事件的并  $A \cup B$  也可记作 A + B,事件的交  $A \cap B$  也可记作 AB,此时也可分别称作 **和事件** 和 **积事件**。

## 事件域

研究具体的随机现象时我们需要明确哪些事件是我们感兴趣的。根据随机事件的定义,显然有  $\mathcal{F}\subset 2^\Omega$  (记号  $2^\Omega$  表示由  $\Omega$  的所有子集组成的集合族),但  $\mathcal{F}=2^\Omega$  却不是必须的。这在样本空 间  $\Omega$  有限时可能有些难以理解,毕竟  $2^\Omega$  尽管更大了但仍然有限。而当  $\Omega$  为无穷集时, $2^\Omega$  的势

变得更大,其中也难免会出现一些「性质不太好」且我们不关心的事件,这时为了兼顾这些事件而放弃一些性质就显得得不偿失了。

尽管  $\mathcal{F}=2^{\Omega}$  不是必须的,这并不代表  $2^{\Omega}$  的任一子集都能成为事件域。我们通常会对一些事件进行运算得到的结果事件的概率感兴趣,因此我们希望事件域  $\mathcal{F}$  满足下列条件:

- $\varnothing \in \mathcal{F}$ ;
- 若  $A \in \mathcal{F}$ ,则补事件  $\bar{A} \in \mathcal{F}$ ;
- 若有一列事件  $A_n \in \mathcal{F}, n = 1, 2, 3...$ ,则  $\bigcup A_n \in \mathcal{F}$ 。

简言之,就是事件域  $\mathcal{F}$  对在补运算、和可数并下是封闭的,且包含元素  $\emptyset$ 。

可以证明满足上述三个条件的事件域 F 对可数交也是封闭的。

以掷骰子为例,当样本空间记为  $\Omega = \{1, 2, 3, 4, 5, 6\}$  时,以下两个集合能够成为事件域:

- $\mathcal{F}_1 = \{\varnothing, \Omega\}$
- $\mathcal{F}_2 = \{\emptyset, \{1, 3, 5\}, \{2, 4, 6\}, \Omega\}$

但以下两个集合则不能

- F<sub>3</sub> = {Ø, {1}, Ω} (对补不封闭)
- $\mathcal{F}_4 = \{\{1,3,5\},\{2,4,6\}\}$  (不含有  $\emptyset$  且对并不封闭)

概率

#### 定义

#### 古典定义

在概率论早期实践中,由于涉及到的随机现象都比较简单,具体表现为样本空间  $\Omega$  是有限集,且直观上所有样本点是等可能出现的,因此人们便总结出了下述定义:

如果一个随机现象满足:

- 只有有限个基本结果;
- 每个基本结果出现的可能性是一样的;

那么对于每个事件A,定义它的概率为

$$P(A) = \frac{\#(A)}{\#(\Omega)}$$

其中 #(.) 表示对随机事件(一个集合)大小的度量。

后来人们发现这一定义可以直接推广到  $\Omega$  无限的一部分情景中,于是就有了所谓 几何概型。

#### 公理化定义

上述基于直观认识的定义在逻辑上有一个很大的漏洞:在定义「概率」这一概念时用到了「可能性」这一说法,产生了循环定义的问题。同时「等可能」在样本空间无限时会产生歧义,由此产生了包括 Bertrand 悖论 在内的一系列问题。

经过不断探索,苏联数学家柯尔莫哥洛夫于 1933 年在他的《概率论基础》一书中第一次给出概率的公理化定义:

概率函数 P 是一个从事件域 F 到闭区间 [0,1] 的映射,且满足:

• **规范性**: 事件  $\Omega$  的概率值为 1,即  $P(\Omega) = 1$ 。

• **可数可加性**:若一列事件  $A_1, A_2, \cdots$  两两不交,则  $P(\bigcup_{i>1} A_i) = \sum_{i>1} P(A_i)$ 。

#### 概率函数的性质

对于任意随机事件  $A, B \in \mathcal{F}$ ,有

• **单调性**: 若  $A \subset B$ , 则有  $P(A) \leq P(B)$ 。

• **容斥原理**: P(A+B) = P(A) + P(B) - P(AB).

• P(A-B) = P(A) - P(AB), 这里 A-B 表示差集。

## 概率空间

我们在一开始提到,研究具体的随机现象时我们通常关注样本空间  $\Omega$ 、事件域  $\mathcal{F}$  以及概率函数 P。我们将三元组  $(\Omega,\mathcal{F},P)$  称为一个概率空间。

概率只有在确定的概率空间下讨论才有意义。我们前面提到的 Bertrand 悖论归根结底就是因对样本空间  $\Omega$  的定义不明确而产生的。

## 参考资料与注释

- 概率论(数学分支)\_百度百科
- Probability Wikipedia

本页面最近更新: 2023/3/22 15:46:23, 更新历史

▶ 发现错误?想一起完善?在 GitHub 上编辑此页!

🕰 本页面贡献者: Enter-tainer, MegaOwler, aofall, billchenchina, CCXXXI,

CoelacanthusHex, Marcythm, ouuan, Persdre, shuzhouliu, Tiphereth-A

ⓒ 本页面的全部内容在 CC BY-SA 4.0 和 SATA 协议之条款下提供,附加条款亦可能应用